

新竹縣政府 函

地址：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
承辦人：周芸鈺
電話：03-5518101-2815
電子郵件：10009762@hchg.gov.tw
傳真：03-5514227



受文者：新竹縣竹北市麻園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09月02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02012335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1020123359-Attach1.pdf)

主旨：有關「102學年度第1學期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訂於102年9月16日至10月15日受理申請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02年8月29日臺教秘（五）字第1020130500A號書函辦理。
- 二、依據「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實施要點」第6點規定，已領有下列補助之一者，不得申請本補助，已領取者，應繳回：
 - （一）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
 - （二）身心障礙學生、子女減免學雜費。
 - （三）身心障礙學生獎助學金。
 - （四）軍公教遺族減免學雜費。
 - （五）現役軍人子女減免學雜費。
 - （六）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及住宿、伙食費補助。
 - （七）特殊境遇婦女之子女學雜費補助。
 - （八）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雜費補助（教育代金）。



1020002028



裝

訂



線

(九)師資培育學生公費及助學金。

(十)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之清寒榮民及清寒遺眷子女獎助學金。

(十一)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之失業勞工子女助學金。

(十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之農漁民子女助學金。

三、本案作業受理申請時間自102年9月16日至10月15日止，請各校確實掌握時效，以維護學生權益。

四、本助學金採書面與網路登錄併行作業，請各校主動積極通知（包含日間部及進修部）學生，並上網（<http://203.68.32.190/>）下載相關文件協助學生填寫，且於期限內將書面資料彙整後，逕寄新竹縣承辦中心學校六家國民小學（302新竹縣竹北市嘉興路62號 鄭嘉勝主任收）。

五、另為維護弱勢學生權益，避免影響其心理及不當標記，請於辦理符合資格學生申請及請款等相關作業時，務須確實落實學生身分保密。

六、本縣承辦中心學校六家國小受理申請時，請確實審查申請學生相關證明文件，並要求申請學校上網登錄，避免造成作業時間延宕，影響助學金發放時程。

七、有關「101學年度第2學期教育部設置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未上網填報撥款進度或各校基本資料有所變動、不齊全者，務請於102年9月6日前完成上網檢視、填報及修正相關資料。

八、檢附「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實施要點」1份供參。

正本：新竹縣立湖口高級中學、新竹縣各縣立國中小群組、新竹縣各私立國中、新竹縣各私立國小群組

副本：新竹縣竹北市六家國民小學、本府教育處學管科



裝



訂

線

